

兴宁市经营类扶贫资产确权登记

项目名称	兴宁市罗浮镇人民政府五期分布式光伏发电扶贫项目					形成资产时间	2021 年 4 月 29 日				
项目实施主体	罗浮镇人民政府					法人代表	陈凯平				
项目实施地点	罗浮镇社会福利服务中心楼顶										
所有权归属	罗浮镇经济联合总社					经营权归属	罗浮镇经济联合总社				
投资总额 (万元)	资金构成 (万元)										
	631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广州市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梅州市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兴宁市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帮扶单位自筹资金	社会帮扶资金	行业资金	其他	
67.6356	47.6356		20								
项目经营类别	光伏										
投资协议签订时间	2021 年 1 月 5 日				投资协议到期时间						
资产年收益率 (%)	10	惠及贫困户户数			285	惠及贫困户人口数		1065			
资产收益分配权归属	罗浮镇经济联合总社				资产处置权归属		兴宁市扶贫资产管理专项工作领导小组				
村委会意见 (盖章):					镇级政府意见 (盖章):		本扶贫项目登记信息核对无误, 现申请资产确权登记。  2021 年 5 月 6 日				
兴宁市扶贫资产管理专项工作领导小组意见 (代章):	同意确权  2021 年 5 月 8 日										